

ICS 71.060.50
G 12
备案号:41854—2013

HG

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

HG/T 4536—2013

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

Poly aluminium chloride for cosmetic use

2013-10-17 发布

2014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机化工分会(SAC/TC63/SC1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深圳市中润水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、焦作市爱尔福克化工有限公司、山东中科天泽净水材料有限公司、嘉善绿野环保材料厂、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、宁波顺帆净水剂有限公司、南通市华清净水材料有限公司、蓝保(厦门)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李润生、许志远、刘庆硕、俞明华、赵美敬、张德明、王龙庆、吕奋勇。

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的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在化妆品工业中主要用作收敛剂、止汗剂的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91—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/T 3049—2006 工业用化工产品 铁含量测定的通用方法 1,10-菲啰啉分光光度法

GB/T 4472—2011 化工产品密度、相对密度的测定

GB/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

GB/T 6682—2008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GB/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判定

GB 15892—2009 生活饮用水用聚氯化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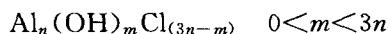
GB/T 23769—2009 无机化工产品 水溶液中 pH 值测定通用方法

HG/T 3696.1 无机化工产品 化学分析用标准溶液、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第 1 部分：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

HG/T 3696.2 无机化工产品 化学分析用标准溶液、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第 2 部分：杂质标准溶液的制备

HG/T 3696.3 无机化工产品 化学分析用标准溶液、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第 3 部分：制剂及制品的制备

3 示性式



4 分类

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按照产品形态分为液体、固体两类。

5 要求

5.1 外观：液体为无色或微黄色透明液体，固体为白色或微黄色粉末，无嗅。

5.2 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按本标准规定的试验方法检测应符合表 1 技术要求。

表 1 技术要求

| 项 目 | 指 标 | |
|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液体 | 固体 |
| 氧化铝(Al_2O_3) $w/\%$ \geqslant | 23.0 | 46.0 |
| 密度(20 °C)/(g/cm ³) \geqslant | 1.30 | — |
| 盐基度 $w/\%$ | 78~85 | 78~85 |
| pH(10 g/L 溶液) | 3.5~5.0 | 3.5~5.0 |
| 硫酸盐(以 SO_4 计) $w/\%$ \leqslant | 0.025 | 0.05 |
| 不溶物 $w/\%$ \leqslant | 0.10 | 0.3 |
| 铁(Fe) $w/\%$ \leqslant | 0.005 | 0.010 |
| 砷(As) $w/\%$ \leqslant | 0.0001 | 0.0002 |
| 铅(Pb) $w/\%$ \leqslant | 0.0005 | 0.0010 |
| 镉(Cd) $w/\%$ \leqslant | 0.0001 | 0.0002 |
| 汞(Hg) $w/\%$ \leqslant | 0.00001 | 0.00002 |
| 铬(Cr) $w/\%$ \leqslant | 0.0005 | 0.0010 |

6 试验方法

6.1 警告

本试验方法中使用的部分试剂具有毒性或腐蚀性,操作时须小心谨慎!如溅到皮肤上应立即用水冲洗,严重者应立即治疗。

6.2 一般规定

本标准所用试剂和水,在没有注明其他要求时,均指分析纯试剂和 GB/T 6682—2008 中规定的三级水。试验中所用标准滴定溶液、杂质标准溶液、制剂及制品,在没有注明其他要求时,均按 HG/T 3696.1、HG/T 3696.2、HG/T 3696.3 的规定制备。

6.3 外观检验

在自然光下,于白色衬底的表面皿或白瓷板上用目视法判定外观。

6.4 氧化铝含量的测定

6.4.1 氯化锌返滴定法(仲裁法)

6.4.1.1 方法提要

用硝酸将试样解聚,在 pH≈3 时加入过量的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溶液,与铝离子络合,然后用氯化锌标准滴定溶液返滴定。

6.4.1.2 试剂

6.4.1.2.1 硝酸溶液:1+12。

6.4.1.2.2 氨水溶液:1+1。

6.4.1.2.3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溶液: $c(\text{EDTA}) \approx 0.05 \text{ mol/L}$ 。

6.4.1.2.4 乙酸-乙酸钠缓冲溶液(pH≈5.5);

称取 272 g 乙酸钠(三水)溶于水中,加入 19 mL 冰醋酸,用水稀释至 1 000 mL。

6.4.1.2.5 氯化锌标准滴定溶液: $c(\text{ZnCl}_2) \approx 0.025 \text{ mol/L}$ 。

6.4.1.2.6 百里酚蓝溶液:1 g/L 乙醇溶液。

6.4.1.2.7 二甲酚橙指示液:5 g/L。

6.4.1.2.8 无二氧化碳的水。

6.4.1.3 分析步骤

称取约 4 g 液体试样或 2 g 固体试样, 精确至 0.000 2 g。用无二氧化碳的水溶解, 全部转移至 250 mL 容量瓶中, 用水稀释至刻度, 摆匀。若稀释液浑浊, 用中速滤纸干过滤, 此溶液为试验溶液 A, 用于氧化铝含量及盐基度的测定。

移取 10.00 mL 试验溶液 A, 置于 250 mL 锥形瓶中, 加 10 mL 硝酸溶液, 煮沸 1 min, 冷却至室温后, 准确加入 20.00 m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溶液, 加入 3 滴~4 滴百里酚蓝溶液, 用氨水溶液中和至试验溶液从红色到黄色, 煮沸 2 min。冷却后加入 10 mL 乙酸-乙酸钠缓冲溶液($\text{pH} \approx 5.5$), 2 滴~4 滴二甲酚橙指示液, 加约 50 mL 水, 用氯化锌标准滴定溶液滴定至溶液由淡黄色变为微红色, 即为终点。同时进行空白试验。

空白试验除不加试样外其他操作及加入试剂的种类和量(标准滴定溶液除外)与测定试验相同。

6.4.1.4 结果计算

氧化铝含量以氧化铝(Al_2O_3)的质量分数 w_1 计,按公式(1)计算:

$$w_1 = \frac{[(V_0 - V)/1\,000]cM}{m \times 10/250} \times 100 \% \quad \dots \dots \dots \quad (1)$$

式中：

V_0 ——空白试验所消耗的氯化锌标准滴定溶液的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;

V——滴定试验溶液所消耗的氯化锌标准滴定溶液的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;

c ——氯化锌标准滴定溶液浓度的准确数值,单位为摩尔每升(mol/L);

m—试料质量的数值,单位为克(g);

M ——氧化铝($1/2\text{Al}_2\text{O}_3$)的摩尔质量的数值,单位为克每摩尔(g/mol)($M=50.97$)。

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,两次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:液体产品不大于 0.1%;固体产品不大于 0.2%。

6.4.2 硫酸铜返滴定法

6.4.2.1 方法提要

在 pH≈4.3 时使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与铝离子络合,以 PAN 为指示剂,用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返滴过量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。

6.4.2.2 试剂

6. 4. 2. 2. 1 盐酸溶液:1+1。

6.4.2.2 氨水溶液:1+1。

6. 4. 2. 2. 3 乙酸-乙酸钠缓冲溶液($\text{pH} \approx 4.3$)；

称取 42.3 g 无水乙酸钠溶于水中,加入 80 mL 冰醋酸,用水稀释至 1 000 mL,摇匀。

6.4.2.2.4 氧化铝标准溶液: 1 mL 溶液含氧化铝(Al_2O_3)1.00 mg;

称取 0.5293 g 高纯金属铝, 精确至 0.0002 g, 置于 200 mL 聚乙烯杯中, 加 20 mL 水, 3 g 氢氧化钠, 使其全部溶解透明(必要时在水浴上加热), 用盐酸溶液(1+1)调节至酸性后再加入 10 mL, 使其透明, 冷却, 全部转移至 1000 mL 容量瓶中, 用水稀释至刻度, 摆匀。

6.4.2.5 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: $c(\text{CuSO}_4) \approx 0.025 \text{ mol/L}$;

6.4.2.2.5.1 配制:称取 6.3 g 硫酸铜($\text{CuSO}_4 \cdot 5\text{H}_2\text{O}$)溶于水,加入 2 滴硫酸溶液(1+1),用水稀释至 1 000 mL,摇匀。

6.4.2.2.5.2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与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体积比的标定:

移取 20.00 m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,置于 250 mL 锥形瓶中,用水稀释至约 100 mL,加入 15 mL 乙酸-乙酸钠缓冲溶液($\text{pH} \approx 4.3$),煮沸 2 min,加 5 滴~6 滴 PAN 指示液,趁热以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滴定至溶液为蓝紫色。

6.4.2.2.5.3 每毫升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相当于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的体积(mL)的数值,以K表示,按公式(2)计算:

$$K = \frac{V_1}{V_2} \quad \dots \dots \dots \quad (2)$$

式中：

V_1 ——移取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;

V_2 ——滴定时所消耗的硫酸铜标准溶液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。

6.4.2.2.6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: $c(\text{EDTA}) \approx 0.025 \text{ mol/L}$;

6.4.2.2.6.1 配制:称取 9.4 g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置于 1 000 mL 烧杯中,加约 200 mL 水,加热溶解,冷却,用水稀释至 1 000 mL。

6.4.2.2.6.2 标定:移取 25.00 mL 氧化铝标准溶液和 25.00 m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,置于 250 mL 锥形瓶中,用水稀释至约 100 mL,将溶液加热至约 70 ℃~80 ℃,用氨水溶液调节 pH 至 3.5~4.0(用精密 pH 试纸检验)。加入 15 mL 乙酸-乙酸钠缓冲溶液($\text{pH} \approx 4.3$),煮沸 2 min,加 5 滴~6 滴 PAN 指示液,趁热以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滴定至溶液为蓝紫色。

6.4.2.2.6.3 计算: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对氧化铝标准溶液的滴定度以 $T_{\text{Al}_2\text{O}_3}/\text{EDTA}$ (mg/mL)表示,按公式(3)计算:

$$T_{\text{Al}_2\text{O}_3/\text{EDTA}} = \frac{\rho V_3}{V_4 - KV_5} \quad \dots \dots \dots \quad (3)$$

式中:

ρ ——氧化铝(Al_2O_3)标准溶液浓度的数值,单位为毫克每毫升(mg/mL);

V_3 ——移取氧化铝标准溶液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;

V₄——加入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;

K——每毫升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相当于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的体积的数值；

V_5 ——滴定时所消耗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(mL)。

6.4.2.2.7 1-(2-吡啶偶氮)-2-萘酚(PAN)指示液:2 g/L乙醇溶液。

6.4.2.3 分析步骤

移取 10.00 mL 试验溶液 A(6.4.1.3), 置于 250 mL 锥形瓶中, 加入 2 mL 盐酸溶液, 煮沸 1 min, 准确加入 35.00 mL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, 加水至约 100 mL, 加热至约 70 ℃~80 ℃, 用氨水溶液调节 pH 至 3.5~4.0(用精密 pH 试纸检验), 加入 15 mL 乙酸-乙酸钠缓冲溶液($\text{pH} \approx 4.3$), 然后煮沸 2 min, 加 5 滴~6 滴 PAN 指示液, 趁热以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滴定至溶液为蓝紫色。

6.4.2.4 结果计算

氧化铝含量以氧化铝(Al_2O_3)的质量分数 w_1 计,按公式(4)计算:

$$w_1 = \frac{T_{\text{Al}_2\text{O}_3/\text{EDTA}}(V_6 - KV_7)/1000}{m \times 10/250} \times 100 \% \quad \dots \dots \dots \quad (4)$$

式中：

$T_{\text{Al}_2\text{O}_3/\text{EDTA}}$ ——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对氧化铝标准溶液滴定度的准确数值,单位为毫克每毫升(mg/mL);

V_6 ——加入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;

V_7 ——滴定时消耗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体积的数值,单位为毫升(mL);

K——每毫升硫酸铜标准滴定溶液相当于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溶液的体积的数值；

m——试料质量的数值,单位为克(g)。

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，两次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：液体产品不大于

0.1 %；固体产品不大于 0.2 %。

6.5 密度的测定

6.5.1 方法提要

同 GB/T 4472—2011 第 4.3.3.1 条。

6.5.2 仪器、设备

同 GB/T 4472—2011 第 4.3.3.2 条。

6.5.3 分析步骤

将液体聚合氯化铝试样注入清洁、干燥的量筒内，不得有气泡。将量筒置于 20 ℃ ± 1 ℃ 的恒温水浴中。待温度恒定后，将清洁、干燥的密度计缓缓地放入试样中，其下端应离筒底 2 cm 以上，不能与筒壁接触，密度计的上端露在液面外的部分所沾液体不得超过 2 分度～3 分度，待密度计在试样中稳定后，读出密度计弯月面下缘的刻度（标有弯月面上缘刻度的密度计除外），即为 20 ℃ 时试样的密度。

6.6 盐基度的测定

6.6.1 方法提要

在试样中加入定量盐酸溶液，以氟化钾掩蔽铝离子，以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滴定。

6.6.2 试剂

6.6.2.1 盐酸标准溶液： $c(\text{HCl}) \approx 0.5 \text{ mol/L}$ 。

6.6.2.2 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： $c(\text{NaOH}) \approx 0.5 \text{ mol/L}$ 。

6.6.2.3 氟化钾溶液：500 g/L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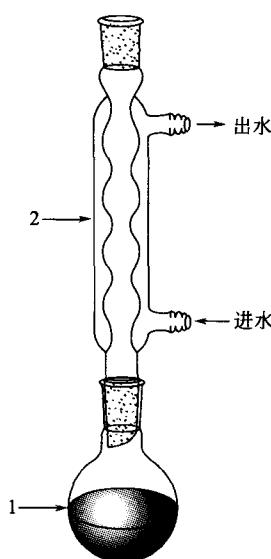
称取 500 g 氟化钾，加入 200 mL 无二氧化碳的水溶解后，用水稀释至 1 000 mL。加入 2 滴酚酞指示液，并用氢氧化钠溶液或盐酸溶液调节溶液呈微红色，滤去不溶物后贮于塑料瓶中。

6.6.2.4 酚酞指示液：10 g/L 乙醇溶液。

6.6.2.5 无二氧化碳的水。

6.6.3 仪器、设备

6.6.3.1 回流装置如图 1 所示：



1——磨口圆底烧瓶；

2——磨口玻璃球形冷凝管。

图 1 回流装置图

1 g 混合物溶于 100 mL 70 % 的乙醇溶液中, 使用上层清液。

6.8.3 仪器、设备

6.8.3.1 恒温水浴。

6.8.3.2 微量滴定管: 分度值为 0.02 mL 或 0.01 mL。

6.8.4 分析步骤

称取约 10 g 液体试样或 5 g 固体试样, 精确至 0.001 g, 置于 250 mL 烧杯中, 加入适量的水使其全部溶解。加入 2 mL 硝酸溶液, 在电炉上加热微沸 10 min。将烧杯置于恒温水浴中, 缓慢加入 30 mL 95 % 乙醇和 10 mL 硝酸铅溶液, 生成硫酸铅白色沉淀, 在恒温水浴中保温约 10 min, 使沉淀完全。用中速定量滤纸过滤, 用乙醇溶液洗涤烧杯和沉淀 3 次~4 次。将滤纸连同沉淀一起放入 250 mL 锥形瓶中, 加入 100 mL 乙酸-乙酸铵缓冲溶液(pH4~5), 加热使沉淀完全溶解, 趁热加入 Cu-PAN 混合指示液, 将溶液保持在 80 °C~100 °C 条件下, 用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滴定溶液滴定溶液由红色变成黄色, 即为终点。

保存滴定后的废液, 按规定处理后进行排放。

6.8.5 结果计算

硫酸盐含量以硫酸根(SO₄)的质量分数 w_3 计, 按公式(6)计算:

$$w_3 = \frac{(V/1\,000)cM}{m} \times 100 \% \quad (6)$$

式中:

V——滴定试验溶液所消耗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的标准滴定溶液的体积的数值, 单位为毫升(mL);

c——乙二胺四乙酸二钠(EDTA)标准滴定溶液浓度的准确数值, 单位为摩尔每升(mol/L);

M——硫酸根(SO₄)的摩尔质量的数值, 单位为克每摩尔(g/mol)(M=96.04);

m——试料质量的数值, 单位为克(g)。

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, 两次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液体产品不大于 0.001 %, 固体产品不大于 0.005 %。

6.9 不溶物含量的测定

6.9.1 方法提要

将试样溶解于 pH 2~3 的水中, 将不溶物过滤, 置于电热恒温干燥箱中干燥至质量恒定, 计算其不溶物含量。

6.9.2 仪器、设备

6.9.2.1 电热恒温干燥箱: 温度能控制在 100 °C~105 °C。

6.9.2.2 玻璃砂坩埚: 孔径 5 μm~15 μm。

6.9.2.3 pH2~3 的水溶液;

取 1 000 mL 的水, 边搅拌边加入约 22 mL 0.5 mol/L 的盐酸溶液, 调节 pH 至 2~3(用酸度计测量)。

6.9.2.4 硝酸银溶液: 17 g/L。

6.9.3 分析步骤

称取约 5 g 液体试样或 3 g 固体试样, 精确至 0.001 g, 置于 1 000 mL 烧杯中, 加入 500 mL pH 2~3 的水溶液充分搅拌, 使试样溶解。用已于 100 °C~105 °C 条件下干燥至质量恒定的玻璃砂坩埚过滤, 用 pH2~3 的水溶液洗涤 1 次后(约 10 mL), 用水洗涤至无 Cl⁻(用硝酸银溶液检验)。将玻璃砂坩埚和不溶物置于 100 °C~105 °C 电热恒温干燥箱中干燥至质量恒定。

6.9.4 结果计算

不溶物含量以质量分数 w_4 计, 按公式(7)计算:

标,绘制工作曲线。

6.15.4.2 试样的测定

按工作曲线的相同仪器条件,以水调零,测定试验溶液 B(6.12.4)的吸光度,从工作曲线上查出试验溶液和空白试验溶液中铬的浓度。

6.15.5 结果计算

铬含量以质量分数 w_8 计,按公式(11)计算:

$$w_8 = \frac{(\rho_1 - \rho_0) \times 100 / 1000}{m \times 1000} \times 100 \% \quad \dots \dots \dots \quad (11)$$

式中:

ρ_1 ——从工作曲线上查出的试验溶液中铬浓度的数值,单位为毫克每升,(mg/L);

ρ_0 ——从工作曲线上查出的空白试验溶液中铬浓度的数值,单位为毫克每升,(mg/L);

m ——试料质量的数值,单位为克(g)。

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,两次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大于 0.000 05 %。

7 检验规则

7.1 本标准规定的所有指标项目为出厂检验项目,应逐批检验。

7.2 生产企业用相同材料,基本相同的生产条件,连续生产或同一班组生产的同一级别的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为一批。每批产品液体不超过 10 t,固体不超过 5 t。

7.3 按 GB/T 6678 的规定确定采样单元数。

7.3.1 液体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的采样方法:对于桶装液体产品,采样时应将采样器深入桶内,从上、中、下部位采样量不少于 100 mL。将所采样品混匀,从中取出约 800 mL,分装于两个清洁、干燥的塑料瓶中,密封;对于用贮罐车装运的液体产品,应用采样器从罐的上、中、下部位采样。每个部位采样量不少于 250 mL。将所采样品混匀,取出约 800 mL,分装于两个清洁、干燥的塑料瓶中,密封。

7.3.2 固体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的采样方法:将采样器自包装袋的上方斜插入至料层深度的 3/4 处采样,每袋所采样品不少于 100 g,将采得的样品混匀后,按四分法缩分至不少于 500 g,分装于两个清洁干燥的具塞广口瓶或塑料袋中,密封。也可采用自动分样器进行采样。

7.3.3 瓶或袋上粘贴标签,注明:生产厂名、产品名称、类型、批号、采样日期和采样者姓名。一份作为实验室样品,另一份保存备查,保留时间由生产厂根据实际需要确定。

7.4 检验结果如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时,应重新自两倍量的包装中采样进行复验,复验结果即使只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时,则整批产品为不合格。

7.5 采用 GB/T 8170 规定的修约值比较法判定检验结果是否符合标准。

8 标志、标签

8.1 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包装上应有牢固清晰的标志,内容包括:生产厂名、厂址、产品名称、类型、净含量、批号或生产日期、本标准编号及 GB/T 191—2008 中规定的“怕晒”、“怕雨”标志。

8.2 每批出厂的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都应附有质量证明书。内容包括:生产厂名、厂址、产品名称、类型、净含量、批号或生产日期、产品质量符合本标准的证明和本标准编号。

9 包装、运输、贮存

9.1 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采用以下包装形式:

9.1.1 固体采用塑料编织袋包装。内包装采用聚乙烯塑料薄膜袋,内袋用维尼龙绳或其他质量相当的绳扎紧,或用与其相当的其他方式封口;外包装采用塑料编织袋,外袋用维尼龙绳或其他质量相当的绳牢固缝合。每袋净含量 20 kg、25 kg 或根据用户要求协商确定包装形式和净含量。

9.1.2 液体采用聚乙烯塑料桶包装,采用双层桶盖,内盖扣严,外盖旋紧。每桶净含量 25 kg、50 kg 或根据用户要求协商确定。

9.2 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在运输过程中应有遮盖物,包装桶不得倒置、碰撞,保持包装的密封性,防止日晒、雨淋、受潮。

9.3 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应贮存在阴凉、通风的库房。防止日晒、雨淋、受潮。

9.4 化妆品用聚合氯化铝在符合本标准规定的包装、运输、贮存条件下,自生产之日起液体产品保质期不少于 12 个月,固体产品保质期不少于 12 个月。
